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对外投资相关情况公告

茲提述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日之須予披露交易股份轉讓協議和表決權委託協議（「本次交易」）公告。

現就本公司與天沃科技之間同業競爭情況，作出相關安排的考慮及決策程序，所作同業競爭承諾對本公司的影響等情況作出如下說明：

一、 本次交易雙方的同業分析

（一）天沃科技及本公司業務情況

天沃科技的主營業務包括能源工程服務，高端裝備製造，軍民融合業務等三大板塊：

	業務板塊	主要內容
1	能源工程服務	從事電力行業工程 EPC 總包業務和電力工程設計諮詢等服務

2	高端裝備製造	提供壓力容器及成套裝備從設計、製造、安裝到售後技術服務的全過程解決方案
3	軍民融合	生產多種軍用、軍民兩用特種裝備及軍備維保服務，生產民用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維修、技術服務及諮詢服務

天沃科技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包括區域電廠、自備電站、熱電聯產等火電工程，光伏、風電和光熱等新能源工程及輸變電工程，煉化、化工、煤化工、電力領域非標壓力容器，自行舟橋、特種舟橋、軍輔船、遊船、全迴轉拖輪等軍用、軍民兩用品，民用船舶、海上生活平台、鋼結構、網架工程施工等。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包括新能源及環保設備、高效清潔能源設備、工業裝備、現代服務業四大板塊：

	業務板塊	主要內容
1	新能源及環保設備	設計、製造和銷售核電核島設備與風電設備，提供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電站環保、污水處理和分佈式能源系統的一攬子解決方案
2	高效清潔能源設備	設計、製造和銷售火電設備、核電常規島設備和輸配電設備
3	工業裝備	設計、製造和銷售電梯、電機、機床及其他機電一體化設備
4	現代服務業	提供電力和其他行業工程的一體化服務，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提供國際貿易服務等功能性服務

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包括燃煤發電機組、風力發電機組、燃氣輪機發電機組、核電核島設備、核電常規島設備、輸配電設備及其相關輔機和控制設備、電梯、機床、大中型電機、冶金裝備鑄鍛件、電站EPC工程、電站服務（電站改造，遠程監控）、電梯維修保養、輸配電工程、輸配電檢測服務、節能服務、金融服務業，國際貿易等。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電氣總公司**」），電氣總公司為控股型公司，業務主要通過下屬公司進行。除本公司外，電氣總公司所控制的核

心企業還包括上海海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海立股份**」），海立股份主營業務為空調壓縮機及電機的生產和銷售。電氣總公司及其所控制的除本公司外的其他企業不存在從事與天沃科技業務相同或相似的情況。

（二）天沃科技及本公司業務差異分析

根據天沃科技的業務板塊分類，對雙方的業務情況對比分析如下：

1. 能源工程服務板塊

天沃科技的能源工程服務主要為電力工程設計及總承包，主要由下屬中機國能電力工程有限公司（「**中機電力**」）實施。本公司的現代服務業板塊服務範圍較廣，其中含有電站工程，輸配電工程業務，此外新能源及環保設備、高效清潔能源設備板塊為相關工程業務提供設備。雙方部分業務處於同一領域，但業務模式、客戶對象、產品結構存在如下差異：

（1）在火電領域，從業務模式上來看，天沃科技下屬中機電力是一家具有電力工程行業多項甲級資質的設計院，具有較強的設計能力，電力工程總承包中側重電力工程的設計和諮詢；本公司主要係發電設備製造商，並以銷售設備為目的承接相關項目，不從事電力工程設計。從產業定位來看，天沃科技主要為大型工業企業，工業園區提供以熱電聯產為主的自備電廠、動力島工程服務，係為用戶自用電源點；本公司主要為五大電力公司和地方電力公司電源點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從裝機容量來看，天沃科技從事的熱電聯產火電工程項目裝機容量主要在350MW及以下；本公司從事的火電工程項目裝機容量大多在600MW及以上。因此，天沃科技和本公司在火電領域業務模式、產業定位、裝機容量上具有較大差異，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

（2）在風電領域，天沃科技從事風電工程總承包，不具備設備生產能力，進入

風電工程服務行業時間較短；本公司是我國風電設備最重要的製造商之一，目前未從事風電工程服務，雙方在業務上沒有重疊，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

（3）在光伏領域，天沃科技與本公司均從事光伏電站工程總承包，在該業務領域雙方存在同業競爭的情況，但是由於光伏EPC市場規模較大，且市場競爭格局較為分散、行業集中度不高，雙方此前光伏電站工程服務方面均保持了各自的優勢，天沃科技具有光伏電站相關設計勘察資質，本公司則憑藉長期的火電工程項目經驗積累了良好的市場口碑和運作優勢，同時開展該業務並不會對雙方產生實質性損害及不利影響。

（4）在光熱發電領域，天沃科技投資並總承包的玉門鄭家沙窩熔鹽塔式5萬千瓦光熱發電項目，係我國第一批20個太陽能光熱發電示範項目之一，技術路徑為熔鹽塔式二次反射聚光發電。本公司的光熱項目運作主體為與BrightSource HK Holding Limited合資設立的上海電氣亮源光熱工程有限公司，技術路徑為塔式聚光發電。目前光熱領域在我國尚處於示範推廣階段，各種技術路徑尚處於競爭完善階段，市場規模及發展空間存在不確定性，業主方主要根據項目建設位置、技術偏好以及政策支持選擇合適的技術路徑並確定具備相應能力的總承包商。由於天沃科技和本公司在光熱發電領域的技術路徑不同，各自項目的差異性較大，因此目前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

（5）在輸配電業務領域，天沃科技主要業務為電網工程項目和少量配電端業務，主要客戶為電網客戶，少部分為工業企業客戶，目前天沃科技輸配電工程業務主要在國內西南地區開展；本公司輸配電業務主要是輸配電相關產品的製造和銷售，工程服務類的業務大部分在國外開展天沃科技與本公司的輸配電業務在業務區域、服務內容和客戶類型上均有所差異，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

2. 高端裝備製造板塊

天沃科技的高端裝備製造業務主要為石油煉化、煤化工及其他化工、有色等領域非標壓力容器，此外還涉及少量核電設備製造，主要為提供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近兩年生產的主要產品為核電應急柴油機組系統、潤滑油罐、膨脹水箱、日用燃油罐、低溫低壓迴路主熱交換器、冷凝器等核電系統的配套設備。本公司係我國最大的裝備製造集團之一，是我國最重要的核電主設備製造商，此外還涉及部分化工壓力容器裝備製造。

(1) 在化工壓力容器領域，本公司該業務主要由本公司二級子公司上海鍋爐廠有限公司經營，但上海鍋爐廠作為國內最大的電站鍋爐生產企業之一，所生產的壓力容器主要為電站鍋爐相關，化工領域非標壓力容器僅是為利用邊際產能而開展的業務，近三年在上海鍋爐廠收入中佔比平均不超過2%，近三年在本公司收入中佔比平均不超過0.2%的。天沃科技為我國化工非標壓力容器的重要廠商，專業從事石油煉化，煤化工等領域非標壓力容器製造，在業界具有較強的競爭優勢和知名度，常年保持一線供應商的地位，業務收入為天沃科技重要組成部分。此外，近三年中上海鍋爐廠所生產的主要化工壓力容器為東方爐等氣化爐產品，並不生產航天爐；天沃科技所生產的氣化爐產品主要為航天爐，東方爐和航天爐在技術路線上存在較大差異，製造商相對固定，客戶會根據其項目情況決定採購何種類型的化爐後再選擇供應商。綜上，本公司所經營的少量化工壓力容器業務與天沃科技不存在實質性同業競爭。

(2) 在核電設備領域，本公司擁有超過20年的核電設備生產經驗，具備民用核電產品核一級資質，生產的主要產品為核電核心裝備，在堆內構件、控制棒驅動機構的市場優勢顯著；天沃科技進入核電設備領域時間相對較晚，具備的資質為民用核電產品核二級資質，所生產的核電產品主要為核電設備配套零部件產品，產品結構和加工能力與本公司存在較大差異。天沃科技核電設備配套零部件產品市場份額小，2016年，2017年兩年並未實現核電設備配套零部件銷售收入，2015年實現的銷售收入僅85萬元人民幣。最近三個年度，本公司生產的核電設備以核電核心裝備為主，天沃科技在其所生產的相關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上較本公司具備成本優勢，本

公司並未承接過天沃科技生產的核電設備配套零部件產品。因此，雙方在核電設備領域不存在實質性同業競爭。

3. 軍民融合板塊

天沃科技軍民融合板塊主要生產自行舟橋、特種舟橋、軍輔船、遊船、全迴轉拖輪等軍用、軍民兩用品，同時開展民用船舶、海上生活平台、鋼結構、網架工程施工等，本公司不從事以上業務，雙方在該業務板塊不存在同業競爭。

（三）本公司作出的“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為避免與天沃科技未來可能發生的同業競爭，本公司承諾如下：

1. 本公司保證不利用自身對天沃科技的控股關係從事有損天沃科技及其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
2. 在光伏領域，本公司承諾將本著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與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不損害天沃科技及其中小股東的利益。對於本公司承接的光伏電站工程總承包項目，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將優先將設計發包至天沃科技。
3. 在火電、風電、光熱發電等能源工程服務領域，本公司將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支持天沃科技發揮其固有優勢。若本公司在市場中獨立獲得相應業務訂單，在天沃科技的能力範圍內，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優先將設計業務發包至天沃科技。
4. 在化工壓力容器領域，本公司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支持天沃科技提高其在非標壓力容器領域的競爭優勢。

5. 在核電設備領域，本公司將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在天沃科技能力範圍內，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天沃科技的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
6. 本承諾在本公司作為天沃科技直接/間接控股股東期間持續有效。本公司保證嚴格履行本承諾函中各項承諾，如因違反該等承諾並因此給天沃科技造成損失的，本公司將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

二、 同業競爭相關安排的考慮

針對本公司出具的“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函”，就本次同業競爭相關安排的考慮分析如下：

（一）光伏領域

在光伏領域，由於雙方均從事光伏電站工程總承包業務，在該業務領域存在一定的同業競爭問題。天沃科技與本公司在之前的業務開展過程中均保持了各自的優勢，考慮到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均為上市公司，為保持雙方的獨立性、保護各自中小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承諾“將本著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與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同時，考慮到本次權益變動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天沃科技控股股東，本公司承諾“對於本公司承接的光伏電站工程總承包項目，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將優先將設計發包至天沃科技”，天沃科技具備光伏電站相關設計勘察資質，在其總承包業務中側重於電力工程的設計和諮詢；而本公司不具備相關設計勘察資質，主要係設備供應商，在以往本公司作為工程總承包的光伏電站項目中，本公司亦是將工程設計業務分包給第三方執行。因此，本公司承諾對於承接的光伏電站工程總承包項目，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將優先將設計發包至天沃科技，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

（二）火電、風電、光熱發電領域

在火電、風電、光熱發電等能源工程領域，由於在業務模式、客戶對象、產品結構、業務定位、技術路線等方面存在差異性，因此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考慮到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均為上市公司，為保持雙方的獨立性、保護各自中小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承諾“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支持天沃科技發揮其固有優勢”。同時，本公司承諾“若本公司在市場中獨立獲得相應業務訂單，在天沃科技的能力範圍內，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優先將設計業務發包至天沃科技”，本公司係我國最大的裝備製造集團之一，在火電、風電、光熱發電領域工程服務中主要從事設備製造，由於本公司不具備電力工程設計資質，在以往的火電項目中亦是將相關工程設計業務分包給第三方執行，若本公司未來開展相關電力工程服務，亦需要將相關設計業務包給第三方執行。因此，本公司承諾在天沃科技的能力範圍內，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優先將設計業務發包至天沃科技，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

（三）化工壓力容器領域

在化工壓力容器領域，本公司僅為利用邊際產能經營少量化工壓力容器業務，而天沃科技為我國化工非標壓力容器領域的重要廠商，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在業務定位，技術路線上具有較大的差異性，不存在實質性的同業競爭。考慮到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均為上市公司，為保持雙方的獨立性、保護各自中小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承諾“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支持天沃科技提高其在非標壓力容器領域的競爭優勢”。

（四）核電設備領域

在核電設備領域，本公司為我國主要的核電核心設備製造商，具備民用核電產品核一級資質和超過20年的生產經驗，天沃科技擁有民用核電產品核二級資質，且主要以核電設備配套零部件為主，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在生產資質、產品結構、加工

能力方面均具有較大的差異，因此不存在實質性同業競爭。考慮到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均為上市公司，為保持雙方的獨立性、保護各自中小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承諾“將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同時，本公司承諾“在天沃科技能力範圍內，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天沃科技的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本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需要向第三方採購零部件，目前天沃科技在其所生產的相關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上較本公司具備成本優勢，因此，在天沃科技的技術能力，產品質量達到相關要求的情況下，本公司優先採購天沃科技的生產的零部件產品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

本公司保證不利用自身對天沃科技的控股關係從事有損天沃科技及其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該承諾在本公司作為天沃科技直接/間接控股股東期間持續有效。本公司保證嚴格履行本承諾函中各項承諾，如因違反該等承諾並因此給天沃科技造成損失的，本公司將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

本公司上述對於同業競爭的相關承諾事項已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四屆七十次會議審批通過。

三、 同業競爭相關安排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看好天沃科技的發展，實施本次交易的主要目的為獲得天沃科技控制權。通過本次交易，本公司成為天沃科技的控股股東，有助於提升天沃科技的業務拓展能力和資金實力，增強天沃科技競爭實力，提升天沃科技價值。同時，本次交易是本公司完善產業佈局，提高本公司能源產業板塊綜合實力的重要舉措，符合本公司戰略業務發展方向，有利於加快本公司向“製造+服務”的業務轉型升級。

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在其能源工程服務板塊及高端裝備製造板塊所從事的部分業務有一定的重合，為避免與天沃科技未來可能發生的同業競爭，本公司出具了“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函”：

在能源工程服務板塊（包括火電、風電、光伏、光熱發電等），本公司首先承諾支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本公司係我國最大裝備製造集團之一，不具備電力工程設計資質，在能源工程服務中側重裝備製造，而天沃科技具備電力工程設計資質，可從事能源工程服務中的電力工程的設計和諮詢。在以往本公司作為工程總承包的相關能源工程項目中，本公司亦是將相關工程設計業務分包給第三方執行。因此，本公司承諾同等條件下在徵得業主同意後將優先將設計發包至天沃科技，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

在高端裝備製造板塊，本公司係我國最大裝備製造集團之一，下屬公司僅利用邊際產能經營少量化工壓力容器業務，而天沃科技為我國化工非標壓力容器領域的重要廠商，本公司承諾保持天沃科技獨立參與市場競爭，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在核電設備領域，本公司與天沃科技在生產資質、產品結構、加工能力方面均具有較大的差異，本公司作為我國主要的核電核心設備製造商，在經營業務的過程中需要向第三方採購相關設備配套零部件，目前天沃科技在其所生產的相關核電設備零部件產品上較本公司具備成本優勢。因此，本公司承諾在天沃科技的技術能力、產品質量達到相關要求的情況下，優先採購天沃科技生產的零部件產品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

本次本公司出具的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函不會限制本公司的業務正常發展，不會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的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鄭建華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勁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 僅供識別